

# 威海市第一中学

## 威海一中2023年音乐体育美术科技创新特长生招生简章

为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满足学生个性发展需求，根据威海市教育局《关于2023年威海中心城区普通高中招生录取工作的意见》（威教字〔2023〕7号）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办学特色，威海一中计划招收音乐、美术、体育、科技创新特长生。美术类特长生（书法除外）、体育类特长生、舞蹈类特长生专业考试由市教育局招生考试院组织实施；音乐特长生中的高水平合唱团和高水平民乐团、美术类特长生中的书法专业、科技创新特长生专业考试由威海一中组织实施。考试说明如下：

### 一、招生计划

1. 音乐类：高水平特长生20人，舞蹈类10人。

项目	音乐高水平特长生	
	高水平合唱团	高水平民乐团
计划数	10	10

2. 美术类：共计划招生16人，其中书法特长生6人。

3. 体育类：体育特长生33人。

项目	体育特长生									
	男篮	女篮	男足	女足	乒乓球男	乒乓球女	100米男	100米女	200米男	200米女
计划数	7	4	8	8	1	1	1	1	1	1

其中男足含守门员1人，单独录取；女足不招守门员。

4. 科技创新特长生（信息技术创新实验方向）20人。

## 二、招生对象

1. 高水平合唱团、高水平民乐团、书法特长生、体育特长生、科技创新特长生招生对象为中心城区范围内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2. 音乐特长生（舞蹈）、美术特长生（书法除外）招生对象为威海一中招生区域范围内（环翠区城区昆明路以北，含孙家疃街道；高区城区）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 三、考试报名

1. 特长生专业考试报名时间为4月11日至12日。考生通过登录威海市教育局网站（<http://jyj.weihai.gov.cn/>），点击“招生考试”-“威海市高中段学校统一考试招生录取管理系统（考生登录）”。根据特长生招生区域划分要求选择报考。

2. 音乐、美术、体育、科技创新特长生各类别之间不允许兼报，音乐类中高水平合唱团、高水平民乐团、舞蹈等专业志愿不得兼报，美术类中书法、美术类专业志愿不得兼报；高水平合唱团的考生可兼报其他学校声乐，高水平民乐团的考生可兼报其他学校器乐。

3. 科技创新特长生、高水平合唱团、高水平民乐团、书法特长生4月20日登录威海一中校园网（[www.whyizhong.cn](http://www.whyizhong.cn)）下载《威海一中特长生考试考生须知》。

#### **四、考试**

高水平合唱团、高水平民乐团、书法特长生、科技创新特长生由威海一中组织实施，考试时间为4月21日；相关要求详见附件1、附件2、附件3；体育类特长生、舞蹈类特长生、美术类特长生招生考试由威海市教育招生考试院组织实施，其中艺术特长生专业统考时间为4月22日至23日，体育特长生专业统考时间为5月20日至22日，相关要求详见威海市教育招生考试院通知。

#### **五、成绩查询**

高水平合唱团、高水平民乐团、书法特长生、科技创新特长生专业合格人员名单，可于4月21日晚在威海一中校园网站（[www.whyizhong.cn](http://www.whyizhong.cn)）上查询。其他特长生登陆威海市教育局网站（<http://jyj.weihai.gov.cn/>），点击“招生考试”，选择“威海市高中段学校统一考试招生录取管理系统（考生登录）”查询专业考试成绩，详见市教育招生考试院下发的相关文件。

#### **六、志愿填报**

填报志愿时间为6月22日8时至23日24时。高水平艺术团、高水平民乐团、书法特长生专业合格的考生默认填写相应志愿；体育类专业合格的考生根据招生简章内项目要求填报相应志愿；艺

术类统考专业合格的考生根据各学校招生区域要求、招生简章内项目要求填报相应志愿。

## 七、招生录取

根据《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初中学生学业考试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威政办发〔2014〕4号）和《威海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威海市初中学生学业考试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威教发〔2014〕13号）文件精神，威海一中录取的特长生学业水平考试等级必须达到：道德与法治、地理、历史、生物学、信息技术、理化生实验技能6个科目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中的基础性发展目标评价总等级均达到C等，且至少有3项需达到B等，达到B等的科目中至少含道德与法治、地理、历史、生物学中的一科。音乐、美术、综合实践活动、地方课程与学校课程5个考查科目成绩均达到C等。考查科目等级、基础性发展目标评价综合总等级为D级的不能录取。

书法生按招生计划数1:2的比例，高水平艺术团按招生计划数1:1的比例，其他音乐类按招生计划数1:1.5的比例划定专业考试合格线。已被威海一中高水平艺术团、威海一中书法特长生确认为专业合格的考生，不得参加其他学校专业考试。专业考试合格线上考生，根据报考志愿按文化成绩由高到低确定文化成绩录取资格线。文化成绩录取资格线高水平艺术团不得低于学校普通生资格线75%，普通艺术生不得低于学校普通生资格线的85%。

体育每个专业（田径分小项）均设最低专业合格线，最低专业合格线为 60 分，达到最低专业合格线的考生，按招生计划数 1：1 的比例划定专业考试合格线。在达到专业考试合格线上的考生中，根据报考志愿按文化成绩由高到低确定文化成绩录取资格线。体育生文化成绩录取资格线不得低于威海一中普通生资格线的 60%。最低专业资格线等具体要求由市招考院另文下达。

科技创新特长生按招生计划数 1：1.2 的比例确定专业合格考生名单。录取时按文化成绩由高到低录取，文化成绩录取资格线不得低于我校普通生资格线的 97%。

## **八、教学组织与管理**

音乐、体育、美术类特长生与普通学生混合编制班级，科技创新特长生将根据学校分层分类课程体系，以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为方向，集中学校有学科特长的优秀教师进行专门培养。所有特长生缴纳与普通学生相同数额的学费。

音乐、美术、体育特长生入学第一、第二学年的专业技能学习利用自习课、校本课进行，第三学年根据学生的个人志愿分类别进行专业训练、分班级进行文化课辅导，有针对性地提高学生的专业及文化成绩。录取后，学校将与音乐、体育、美术类特长生签订协议，要求服从学校安排，积极参加学校训练及比赛活动。

为保证公正、公平、公开的工作原则，专业考试委托第三方专业评委，考试过程全程录像，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参与监督，举报电话：5819545。招生咨询电话：5803822 联系人：

凌老师。

附件：

附件1. 威海一中2023年音乐高水平特长生专业考试说明

附件2. 威海一中2023年美术类书法特长生专业考试说明

附件3. 威海一中2023年科技创新特长生专业考试说明

附件1

# 威海一中

## 2023 年音乐高水平特长生专业考试说明

### 一、招生计划

高水平合唱团 10 人，高水平民乐团 10 人。

### 二、考试时间和地点

时间：4 月 21 日上午 7:30 报到，8:00 开始专业测试。

地点：威海一中东校区游艺馆一楼（文化中路 72 号）。

### 三、考试内容及形式

（一）高水平合唱团专业测试，满分 100 分。

#### 1. 声乐测试（60 分）

自选声乐作品一首，题材不限，内容健康向上。主要考查考生的嗓音条件、演唱水平及对音乐作品的理解力和表现力。声乐测试一律为清唱，不得使用伴奏。

#### 2. 素质测试（40 分）

（1）五线谱视唱 20 分

现场随机抽取一条五线谱进行视唱。主要考查考生的识谱能力，音准、节奏与速度的控制能力，以及音乐表现力。

（2）节奏模击 20 分

现场随机抽取一条节奏，听节奏 3 遍，唱（打）出节奏。主要考查考生的音乐听辨能力与记忆力。

（二）高水平民乐团专业测试，满分 100 分。

### 1. 民族器乐专业测试（60分）

自选器乐作品一首，题材不限，内容健康向上。主要考查考生乐器演奏技巧和能力，以及对音乐作品的理解力和表现力。

### 2. 素质测试（40分）

#### （1）五线谱视唱 20分

现场随机抽取一条五线谱进行视唱。主要考查考生的识谱能力，音准、节奏与速度的控制能力，以及音乐表现力。

#### （2）节奏模击 20分

现场随机抽取一条节奏，听节奏3遍，唱（打）出节奏。主要考查考生的音乐听辨能力与记忆力。

### 3. 考试要求：

（1）根据2023年学校民乐团发展需要，考生可从以下乐器中选择任意一种参加考试，包括二胡、中胡、扬琴、琵琶、中阮、大阮、竹笛、笙、唢呐、打击乐、大提琴、低音大提琴。

（2）考生现场必须背谱演奏，演奏的速度不得低于每首曲子规定的最低速度要求，演奏的作品不超过5分钟，评委可以视情况提前叫停。

（3）打击乐考生必须选择下列组合之一参加考试，可选择的组合有：小军鼓与定音鼓（四只鼓）、排鼓与大堂鼓、马林巴（四槌）。定音鼓和马林巴由学校提供，其他乐器和鼓槌考生自备。

（4）大提琴和低音大提琴考生必须加试一首自选练习曲。

(5) 参加考试的任何乐器均为独奏，不得使用伴奏。

### (三) 考试形式

1. 考试分声乐考场、民乐考场、素质考场。
2. 报到后，现场抽签分组，按抽签顺序参加考试。
3. 不化浓妆，穿着得体。

## 四、评分标准

### (一) 高水平合唱团

1. 声乐测试：主要从声音条件、音准音域、演唱曲目、演唱方法及音乐表现力五个方面评价。

A: [51-60分] 嗓音条件很好，音域宽广，音准乐感好，曲目难度较大，能够完整地有感情地完成声乐作品，艺术感染力强。

B: [31-50分] 嗓音条件良好，音域一般，音准节奏基本正确，曲目难度一般，能够基本完整地完成声乐作品。

C: [21-30分] 嗓音条件一般，音域窄，音准节奏不是很准确，作品不能很好地表达情感。

2. 五线谱视唱测试：主要从音准、节奏、节拍、识谱能力及表现能力五个方面评价。

A: [20分] 视唱流畅完整，无停顿，音准节奏完全正确，很好的表现出视唱乐谱的强弱和情绪。

B: [10-19分] 视唱基本流畅完整，偶有停顿，音准节奏大部分正确，根据视唱情况赋分。

C: [0-9 分]视唱不完整,音准节奏不够准确,根据视唱情况赋分。

3. 节奏模击测试: 主要从节奏、节拍两方面评价。

A: [20 分]模击完整流畅、无停顿,节奏准确,符合节拍的强弱规律。

B: [10-19 分]模击基本完整,偶有停顿,节奏大部分准确,大致符合节拍的强弱规律,根据情况赋分。

C: [0-9 分]模击不完整,节奏部分准确,根据情况赋分。

## (二) 高水平民乐团

1. 器乐测试: 主要从演奏方法、音准、演奏技巧、演奏曲目及音乐表现力五方面评价。

A: [51-60 分]演奏规范流畅、完整,技巧娴熟,音准乐感好,具有正确把握节奏、力度、速度及音色的能力,曲目难度较大,能够完整地有感情地完成作品,艺术感染力强。

B: [31-50 分]演奏基本规范、完整,演奏技巧尚可,音准基本正确,把握节奏、力度、速度的能力一般,曲目难度中等,表现力欠佳。

C: [21-30 分]演奏不够规范,作品不完整,音准节奏不够准确,不具备正确把握节奏、力度、速度及音色的能力,作品不能很好地表达情感。

2. 五线谱视唱测试: 主要从音准、节奏、节拍、识谱能力及

表现能力五个方面评价。

A: [20分]视唱流畅完整，无停顿，音准节奏完全正确，很好的表现出视唱乐谱的强弱和情绪的。

B: [10-19分]视唱基本流畅完整，偶有停顿，音准节奏大部分正确，根据视唱情况赋分。

C: [0-9分]视唱不完整，音准节奏不够准确，根据视唱情况赋分。

3. 节奏模击测试：主要从节奏、节拍两方面评价。

A: [20分]模击完整流畅、无停顿，节奏准确，符合节拍的强弱规律。

B: [10-19分]模击基本完整，偶有停顿，节奏大部分准确，大致符合节拍的强弱规律，根据情况赋分。

C: [0-9分]模击不完整，节奏部分准确，根据情况赋分。

## **五、专业合格确定办法**

考生最终得分为各项测试得分总和，专业资格线为60分，过专业资格线的考生按照专业成绩由高到低确定专业合格名单。如果高水平合唱团考试中出现考生总成绩相同，则对比声乐成绩，成绩高者名次在前；如果高水平民乐团考试中出现考生总成绩相同，则对比器乐成绩，成绩高者名次在前。

附件2

# 威海一中

## 2023年书法特长生专业考试说明

### 一、招生计划

书法特长生6人。招生对象为威海中心城区范围内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 二、考试科目

书法特长生专业考试分为书法临摹和书法创作两科，单科满分为50分，总分为100分。

### 三、考试时间和地点

考试时间：4月21日

8:00—9:30 书法临摹

10:00—11:30 书法创作

考试地点：威海一中东校区格致楼三楼（文化中路72号）。

### 四、考试内容及方式

书法临摹主要考查考生对中国书法经典作品的观察能力、理解能力和表现能力，对笔法、字法和章法的综合把握能力，考查考生对经典作品的临摹、再表现以及对书法笔墨的把握运用能力。试题给定楷书、隶书范本图片各1幅，分别对范本进行对照写实临摹。

书法创作主要考查考生对汉字字形规律、笔法、字法和章法的综合把握能力，对书写技能与表现形式的理解能力，考查考生的个性与审美追求及艺术表现力。按试题给定 2 首经典诗文内容进行创作，第一首限定用楷书，第二首除楷书外任一书体。

## 五、考试用具

1. 考试用纸。考试用纸为 1 张四尺整张生宣纸（138cm×69cm），1 张试笔纸（四尺三开生宣纸，46cm×69cm），由考点统一向考生提供。

2. 其他用具。考试用毛笔、黑色墨汁、毛毡及相关用具由考生自备。

## 六、考试要求

### 1. 书法临摹（50 分）

（1）忠实于原帖的技法与风格特征，按试题提供的字数、排序进行临摹，不得擅自更改。

（2）试卷采用竖式形式，分上下两部分。楷书临摹在上半部分，隶书临摹在下半部分。

（3）不得在答卷区域落款、钤印。可折叠格线但不得画界格。除给定内容外，不得有其它任何标记。

### 2. 书法创作（50 分）

（1）按试题规定的文字内容答题，不得增加、减少或更改文字内容，有繁体的字须使用繁体，不得书写标点符号。

2. 书法创作：（2）试卷采用竖式形式，分上下两部分，第一首在上半部分，第二首在下半部分。每一部分自上到下，从右到左书写。

（3）按试题给定内容落款，不得在答卷区域钤印。可折叠格线但不得画界格。除给定内容外，不得有其它任何标记。

## 七、评分标准

### 1. 书法临摹：

A: [41-50分]章法统一，卷面干净整洁，结构合理，字形收放自如，多笔画字的处理与独体字结构的处理，协调自然，整体风格协调统一，起讫分明，笔法点画交待清楚，笔意连贯。

B: [31-40分]章法统一，卷面干净整洁，能将所临碑帖原意表现出来，结构比较合理，书写较为流畅自然，笔法较为熟练。

C: [21-30分]章法基本统一，卷面较为整洁，能将所临碑帖原意表现出来，结构基本合理，笔法清楚。

D: [20分及以下]章法处理欠统一或较差，卷面有墨渍，污损，用墨不当，结构及用笔较差，碑帖原意交代不清。

### 2. 书法创作（50分）

A: [41-50分]章法统一，卷面干净整洁，无错字，漏字，换字，结构合理，字形收放自如，多笔画字的处理与独体字结构的处理，协调自然，整体风格协调统一，起讫分明，笔法点画交待清楚，笔意连贯。

B: [31-40 分]章法统一，风格基本统一，卷面干净整洁，无错字，漏字，换字，结构比较合理，书写较为流畅自然，笔法较为熟练。

C: [21-30 分]章法基本统一，风格较为统一，卷面较为整洁，无错字，漏字，换字，结构基本合理，笔法清楚。

D: [20 分及以下]章法处理欠统一或较差，风格不统一，卷面有墨渍，污损，有错字，漏字，换字情况，结构较差，用墨不当，用笔较差，点画交代不清。

## **八、专业合格确定办法**

考生最终得分为两科测试得分总和，专业资格线为 60 分，过专业资格线的考生按照招生计划数 1:2 的比例确定专业考试合格名单。如果书法特长生考试中出现考生总成绩相同，则对比书法临摹成绩，成绩高者名次在前。

# 威海一中

## 2023 年科技创新特长生专业考试说明

### 一、招生计划

招生计划数为 20 人。

### 二、招生对象

威海市中心城区初中毕业生。

### 三、报名条件

1. 思想品德良好、身心健康，具有学科特长、创新潜质，基础学科拔尖、综合素质优秀，致力于科技强国。

2. 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信息技术等级为 A，对数学、物理、化学、信息技术等基础学科和跨学科项目式学习有浓厚的兴趣。

3. 初三第二学期期末考试和初四第一学期期末考试两次总成绩均位于年级前 5%。

4. 初中阶段获得以下奖励之一：(1) 在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科技竞赛中获市级二等奖及以上。(2) 科技论文获市级一等奖及以上。(3) 获得国家发明专利、国家实用新型专利、国家外观设计专利(必须为第一作者或独立完成)。

注：第 1、2 条为必备条件；第 3、4 两条满足其中一条即可。

### 四、资格审查

考生须将初三第二学期期末考试和初四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成

绩证明扫描件(考试成绩证明模板见附件)和获奖证书扫描件打包,以“xxx 中学 xxx(姓名)”命名,于4月11日至12日发送至邮箱1009981137@qq.com。

## 五、选拔程序

### (一)初审名单

学校将在4月15日通过威海一中校园网公布初审通过名单。

### (二)组织考试

1. 报到地点: 威海一中东校区格致楼

2. 报到时间: 4月21日上午7:30

3. 考试时间: 4月21日上午8:00--10:30

4. 考试方式: 笔试

5. 考试内容: 考查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等学科核心价值、学科素养、关键能力和必备知识,考查人文素养、逻辑思维、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考查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满分150分。

6. 专业资格确定: 考试和阅卷在视频监控下进行,专业资格线为90分,按招生计划数1:1.2的比例由高到低确定专业合格名单。如果出现考生总成绩相同,则会依次对比数学、物理单科成绩,成绩高者名次在前。

## 六、招生录取

专业合格考生录取时按中考文化成绩由高到低录取,中考文

化成绩录取资格线不低于本校普通生录取资格线的 97%。若符合条件人数不足，则相应减少招生计划。被录取学生将根据学校分层分类课程体系，以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为方向，集中学校有学科特长的优秀教师进行专门培养。

## 七、培养方案

按照“3+1+N”模式，与高校衔接式培养新时代需要的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拔尖人才。其中，“3”是指三种基础性国家课程，包括学科课程、研学课程、社会实践课程等；“1”是指一个创客校本课程或融创校本课程，学生按照专业兴趣和将来发展方向，在智能车、物联网、机器人、磁悬浮、数学建模、化学创新实验、海洋科技、中医药文化、无土栽培、模联模经、戏剧表演、英语演讲、辩论、天文学基础、国风、大学先修等校本课程中，自主选修其中一个；N是院士等专家开设的名家、名校和名企等创新性高端引领课程，学生可自主选修。

附：威海一中2023年科技创新特长生招生考试初中成绩证明（模板）

威海一中2023年科技创新特长生招生考试初中成绩证明（模板）

身份证号	姓名	考试名称	班级	语文	数学	英语	物理	化学	信息技术等级	总成绩	总排名
		初三下期末考试									2/500
		初四上期末考试									

备注： 1. 总成绩排名为全校排名。按照红色字体格式填写，分子为考生排名，分母为考生总数。 2. 总成绩为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和化学五科的总和，总排名为以上五科成绩的全校排名。

家长联系方式： -----

学校教务部门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校 长：（签字） -----

学校名称：（盖章） -----

填报时间：2023年--- 月 ---





